

# 海南热带海洋学院人文社会科学学院国际中文教育 专业 2024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实施细则

## 一、组织领导

人文社会科学学院成立汉语国际教育专业研究生招生复试工作小组，在学院招生工作小组指导下具体实施面试工作，负责确定考生面试、考核的具体内容、评分标准及面试程序等。

## 二、考生资格审核

提交材料见《附件 1：海南热带海洋学院人文社会科学学院 2024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资格审查材料清单》文件要求。并按材料清单顺序清晰扫描成 PDF 文件，按照“报考专业（方向）+考生姓名+材料名称”命名，在现场资格审查前尽快打包发送至学院指定邮箱 [liudy@hntou.edu.cn](mailto:liudy@hntou.edu.cn)。逾期未提交者，视为自动放弃复试资格。

## 三、复试条件及名单遴选

### （一）第一志愿生源

#### 1. 复试条件

初试成绩需达到国家教育部划定的二区初试成绩基本要求。

#### 2. 复试名单确定

如果第一志愿上线人数大于拟定招生计划，则实行差额复试，差额比例为 1: 1.5，按考生初试成绩从高到低确定名单；如果上线人数不足 150%，则按实际上线人数安排。

## （二）调剂考生

### 1. 复试条件

初试成绩需达到国家教育部划定的二区初试成绩基本要求。

### 2. 复试名单确定

对总招生数减去已录取第一志愿考生数余下的招生指标数实行差额复试，差额比例为 1: 2，按考生初试成绩从高到低确定名单。

## 四、复试时间、地点

复试时间：第一志愿考生于 2024 年 4 月 1 日-4 月 7 日复试。具体复试时间、地点另行通知，并提前通知考生。调剂复试工作在 4 月 8 日研招网调剂系统开通后逐步开始，具体以学校实际工作部署和各学位点安排和通知为准。

## 五、复试方式与内容

### （一）复试方式

采取现场面试方式进行，不设笔试。每位考生复试时间一般不少于 20 分钟。

### （二）复试内容

1. 思想政治理论面试：时事政策、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和基础理论、毛泽东思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理论等。

2. 综合面试（包括综合素质测试和专业知识测试）。

### （1）综合素质测试

着重考核考生的表达能力、沟通能力、组织归纳能力、综合分析与逻辑判断能力；考察学生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考察学生人文素养、社会实践（社团活动、志愿服务等）、团结协作精神等；考察是否关注国家政治、经济方面的热点问题，且有独到的见解，并能提出自己的看法。

### （2）专业知识测试考察

专业理论知识与有关技能的掌握程度和理解水平，考察专业理论知识的应用技能与水平。

3. 外国语听力与口语测试：考察考生英语听说能力，采取问答形式与综合面试形式同时进行。

## **六、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

主要考察考生的现实表现，内容应包括考生的政治态度、思想表现、道德品质、遵纪守法、诚实守信等方面。所有考生必须参加。

## **七、成绩的计算与使用**

复试成绩=思想政治理论面试成绩×5%+综合面试成绩×85%+外国语听力与口语测试成绩×10%。

复试成绩、思想政治理论面试成绩、综合面试成绩和外国语听力与口语测试成绩均采取满分百分制。

录取总成绩=（初试成绩÷5）×60%+复试成绩×40%。

录取总成绩保留两位小数。

## **八、录取原则**

- （一）各类考生均按照录取总成绩由高至低顺序录取。
- （二）复试成绩不及格（低于60分）者，不予录取。
- （三）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结果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 （四）不符合报考规定条件、复试违规违纪者不予录取。

## **九、成绩公布**

复试结束后，学校将对考生成绩进行核算，并及时在海南热带海洋学院官方网站公布考生成绩，公布时间不少于10个工作日。考生对公布的成绩有异议，可在公布期间内向研究生处申诉。人文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小组负责申诉复议工作，并给予考生答复。考生对复议结果不认可的，可向学校研究生招生办公室申请复查。

## **十、本细则由人文社会科学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小组负责解释。**

联系人：王老师 13907618909

国际中文教育专业硕士学位点

2024年3月29日

## 附件 1: 海南热带海洋学院人文社会科学学院 2024 年

### 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资格审查材料清单

所有接收到我院复试通知的考生，请按材料清单顺序清晰扫描成 PDF 文件，按照“报考专业（方向）+考生姓名+材料名称”命名，在现场资格审查前尽快打包发送至学院指定邮箱 [liudy@hntou.edu.cn](mailto:liudy@hntou.edu.cn)。并在复试报到时交验相关材料原件，逾期未提交者，视为自动放弃复试资格。提交材料材料清单：

1. 初试准考证(原件丢失者可在研招网下载)。
2. 本人填写并签名的《诚信复试承诺书》
3. 本人有效身份证。
4. 应届本科生提供就读高校相关管理部门颁发并注册完整的学生证、《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有效期截止为 2024 年 5 月 30 日)；往届本科生提供毕业证、学位证、《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同等学力考生提供大专毕业证书或本科结业证书及《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成人高校应届本科毕业生提供在学证明、《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有效期截止为 2024 年 5 月 30 日)；国(境)外获得学历、学位的须出示由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国外学历学位认证书，获得学历、学位时间以认证书上认定的时间为准。

5. 《海南热带海洋学院研究生招生考试思想品德考察表》  
(见附件 2)

6. 申请享受初试加分政策的考生，交验相关证明原件。  
具体加分资格及证件如下：

(1) 参加“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三支一扶计划”“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教师特设岗位计划”“赴外汉语教师志愿者”等项目服务期满、考核合格的考生，3年内参加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的，初试总分加10分，同等条件下优先录取。需提供有效年限内的、相关部门签章完整项目书、合同(协议)任职期满考核报考等。

(2) 高校学生应征入伍服义务兵役退役，达到报考条件后，3年内参加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的考生，初试总分加10分，同等条件下优先录取。纳入“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计划招录的，不再享受退役大学生士兵初试加分政策。需提供有效年限内的《入伍批准书》与《退出现役证》。

(3) 参加“选聘高校毕业生到村任职”项目服务期满、考核称职以上的考生，3年内参加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的，初试总分加10分，同等条件下优先录取，其中报考人文社科类专业研究生的，初试总分加15分；需提供有效年限内的、相关部门签章完整项目书、合同(协议)、任职期满考核报考等。

具备以上资格的考生(退役大学生士兵除外)以研究生

招生服务系统后台提供的名单库为准，名单库外的考生不予享受加分政策。

7. 初试时提示“学籍学历审核”有问题的考生，须提交相应的证明材料扫描件。

